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SINO-PLATINUM METALS CO., LTD.

非公开发行人股票预案 (修订版)

二〇一一年五月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修订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1,375.03万股,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授权董事会据此对发行数量的上限作出相应调整,并办理相关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9,123.18万元,其中扣除预计发行费用后,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27,323.18万元。

2、发行对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云锡控股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家的特定对象。其中,云锡控股公司承诺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的40.72%,且认购金额不低于11,858.96万元。云锡控股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与其他认购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除云锡控股公司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范围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及其他合法投资者。

3、认购方式:所有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4、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0年7月28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21.18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5、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分别于2010年7月26日和2010年8月18日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了补充授权。本次方案对募集资金总额的调整以及相应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利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发行数量、控股股东云锡控股公司认购资金等相关内容的调整，已经 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释 义

除非本预案另有说明，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贵研铂业、发行人	指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云锡控股公司	指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云南省国资委	指	云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元江镍业	指	云锡元江镍业有限责任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目 录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概要	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6
三、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8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8
五、发行数量.....	8
六、发行对象.....	9
七、认购方式.....	9
八、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9
九、限售期.....	9
十、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9
十一、上市交易所.....	10
十二、募集资金.....	10
十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10
十四、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0
十五、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11
十六、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11
第二节 本次董事会确定的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摘要	12
一、云锡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12
二、与云锡控股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2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4
一、项目概况.....	4
二、投资概算.....	4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5
四、项目实施的前景及保障.....	6
五、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7
六、本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评等报批事项的说明.....	7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8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高管人员结构、股东结构的变化以及公司章程变化情况.....	8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8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9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9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9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9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NO-PLATINUM METALS CO., LTD..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北 M2-12 用地

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 988 号

注册资本：11,173.50 万元

股票简称：贵研铂业

股票代码：600459

法定代表人：汪云曙

联系电话：0871-8328190

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贵研铂业主要从事贵金属(包括铂(Pt)、钯(Pd)、铑(Rh)、钌(Ru)、铱(Ir)、钌(Ru)、金(Au)、银(Ag)八个元素)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二次资源循环利用和贵金属贸易,为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贵金属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自 2003 年上市以来,按照夯实贵金属产业发展基础、做强做大贵金属产业的发展战略,积极部署、不懈努力,大力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和市场开拓等工作,不断加强法人治理结构建设、内控制度完善和机制体制创新,公司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快速增长,“贵研”品牌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在不断加强。募集资金项目——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土基催化剂产业化”和“铂基微电子浆料及专用材料产业化”建成投产,形成了具有综合竞争优势的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土基催化剂产业化基地和贵金属新型材料加工基地。2010 年,国家科技部批准公司建设“稀贵金属综合利用新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将建成云南省第一家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持续技术创新的平台保障。

在公司贵金属新材料产品板块迅速发展的同时,贵金属原材料的有效、稳定

供应已成为保障公司实现可持续跨越式发展的关键要素，因此，公司积极实施资源战略，大力发展贵金属二次资源回收利用业务板块，强化贵金属资源保障和控制力，不断完善公司贵金属产业链、优化产业结构，在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同时，持续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公司所需贵金属原材料包括铂、钯、铑、铱、钼、钨及金、银八个元素，其中铂、钯、铑、铱、钼、钨六个元素又称为铂族金属。贵金属在全球属于稀缺资源，我国在铂族金属资源上属于极度匮乏的国家，2008 年我国查明铂族金属资源储量 324.13 吨，占世界铂族金属储量的 0.46%。但由于贵金属优越的、难以替代的物理化学性能，使其成为高端首饰业重要材料，更成为工业体系中应用面广、不可或缺的关键材料。随着我国首饰行业、汽车工业、电子行业及玻纤等行业的快速发展，2009 年我国铂钯的消费量超过 95 吨，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铂族金属消费国之一。

由于资源短缺，发达国家均把贵金属二次资源回收利用作为一个重要的产业关键环节加以布局及支持，除汽车尾气净化器外，贵金属在各领域的循环利用率高，成为了“城市金矿”。中国贵金属研究和加工企业不多，具有一定规模、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更少，从事含贵金属废旧物资回收利用的企业绝大部分是个体私营企业，落后的回收处理技术不仅造成稀缺资源的浪费，更带来了严重的环境污染，亟待建立贵金属废旧物资回收利用的行业规则和运营体系。

公司前身是我国最早开展贵金属研究及生产的单位，公司是该领域内知识创新、技术创新的主要力量，具有较强的基础研究、应用技术综合配套开发的能力，多年来积累的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跨越了贵金属废旧资源再利用和高技术材料再制备两大技术难关，奠定了公司在国内贵金属行业的优势地位。公司的铂族金属二次资源物料冶金提纯技术，处于国际领先地位。拥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贵金属冶金新技术 30 多项，形成了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回收的工程化成套技术，建成了年产铂族金属 1 吨的中试生产线，具备了规模化利用贵金属二次资源的技术支撑。公司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及自身发展的需要，采用系统集成和工艺优化的方案，配套以先进的环保处理技术和装备，将多年研制的全新工艺流程运用到生产过程中，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得到极大提高，把我国贵金属冶金的产业化水平提升到国际水平，铂族金属回收率达到 98% 以上，基本实现零排放，对我国发展循环经济和节能减排起到产业化示范作用，对保证国家战略资源和材料的供给将发

挥重要作用。同时，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将有效地保障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完善公司产业链，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和行业领先优势，为跻身国际一流贵金属企业奠定坚实基础。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主要目的：

1、本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实现贵金属二次资源高效再生循环利用，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提高行业的贵金属特别是铂族金属的二次资源回收利用率，大幅度降低污染物的排放量，促进国家对贵金属二次资源回收行业的规范整合及政策支持。

2、本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延伸公司贵金属产业链，加强贵金属原材料的保障，增强公司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3、本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建成全国最大的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循环回收基地，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贵金属资源循环利用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形成先发优势，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4、本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改善自身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更有效的保障股东权益。

三、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五、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1,375.03万股，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授权董事会据此对发行数量的上限作出相应调整，并办理相关事宜。

六、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云锡控股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家的特定对象。其中，云锡控股公司承诺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的 40.72%，且认购金额不低于 11,858.96 万元。云锡控股公司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与其他认购对象的认购价格相同。除云锡控股公司以外的其他发行对象范围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及其他合法投资者。

七、认购方式

所有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八、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0 年 7 月 28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21.18 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本次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九、限售期

云锡控股公司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和上市流通。其他特定对象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和上市流通。

十、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十一、上市交易所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十二、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123.18 万元，其中扣除预计发行费用后，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 27,323.18 万元，拟用于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建设。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万元）
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	30,238.18	27,323.18	2,915.00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少于项目总投资（扣除自筹资金实际投入后）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的方式解决。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公司已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2,915 万元金额除外）。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将以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完成，并由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组织、策划、建设和运营。

十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十四、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10 年 7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云锡控股公司与公司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其中，云锡控股公司承诺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的 40.72%，且认购金额不低于 1.3 亿元。上述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鉴于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 32,038.18 万元”调减为“不超过 29,123.18 万元”，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与云锡控股公司签订了《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认购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

开发股票的协议之补充协议》，云锡控股公司承诺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的 40.72%，且认购金额不低于 11,858.96 万元。上述行为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中“授权董事会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了该补充协议，关联董事在该议案的表决中予以回避表决。

十五、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国资委，云锡控股公司作为云南省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持有本公司 40.72%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云锡控股公司承诺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的 40.72%，故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本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十六、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补充授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相关事宜已于 2010 年 8 月获得云南省国资委批准（云国资资运[2010]211 号）。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第二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附条件生效股份

认购协议摘要

一、云锡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7月6日

注册资金：1,381,016,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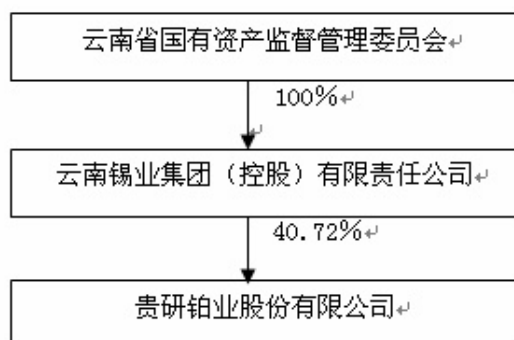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雷毅

住所：个旧市金湖东路121号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及其矿产品、稀贵金属及其矿产品、非金属及其矿产品的采选冶、加工、销售；化工产品（国家有特殊规定的除外）、建筑材料批发、销售；进出口业务（按目录经营）；矿冶机械制造；环境保护工程服务；建筑安装；房地产开发；劳务服务；技术服务；井巷掘进；水业服务；生物资源加工；仓储运输、物流；有色金属深加工及其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截止本预案公告日，云锡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为45,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72%。股权结构如下：



(三) 云锡控股公司 2007 年-2009 年的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年度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营业收入	11,083,693,569.36	13,427,025,593.32	12,988,097,639.55
营业利润	224,817,312.67	3,829,367.60	872,919,528.09
利润总额	330,256,381.71	56,664,653.42	951,185,304.07
净利润	239,859,078.35	51,004,442.14	831,191,975.99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四) 云锡控股公司最近一年简要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科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9,875,240,971.52
非流动资产	9,644,329,475.84
资产总额	19,519,570,447.36
流动负债	10,550,829,870.48
非流动负债	3,234,762,208.74
负债总额	13,785,592,079.22
所有者权益	5,733,978,368.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额	19,519,570,447.36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五) 云锡控股公司最近五年内受过的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云锡控股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六)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云锡控股公司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同时，对于公司与云锡控股公司之间发生的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七) 本预案披露前 24 个月云锡控股公司与本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2009 年 11 月 10 日，公司与云锡控股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元江镍业 7,840 万股权中的 5,600 万股权（占元江镍业总股本的 70%），以

9,999.4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云锡控股公司。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于 2009 年 12 月 15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 24 个月内云锡控股公司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重大交易。

二、与云锡控股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2010 年 7 月 26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云锡控股公司签订的《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认购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协议》；由于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原拟募集资金总额 32,038.18 万元，现拟调整为 29,123.18 万元），2011 年 5 月 10 日，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云锡控股公司签订的《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认购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上述协议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

甲方：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个旧市金湖东路 121 号

法定代表人：雷毅

乙方：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北 M2-12 用地

法定代表人：汪云曙

（二）认购方式及比例

甲方拟以现金方式进行认购，认购的比例不低于乙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0.72%。

（三）认购价格及支付方式

1、认购价格为：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乙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0 年 7 月 28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乙方股票平均价的 90%。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乙方

和保荐机构根据有关规定确定。若乙方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甲方的认购价格与其他投资者认购价格相同。

甲乙双方确认：甲方所需支付的认购乙方股票的价款总额不低于 11,858.96 万元，其计算公式为：认购股票总数×每股价格=认购价款总额。

2、认购股份所对应价款的支付方式为：本协议的生效条件全部得到满足后，且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后进行发行时，甲方应与其他投资者一同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一次性将认购资金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

（四）认购股份的限售期

甲方认购乙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后，其本次认购的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和上市流通。

（五）违约责任

除因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应赔偿对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有关索赔的支出及费用）。

（六）本协议生效的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之日成立，并以下述条件全部具备为生效前提：

- （1）乙方董事会批准与甲方订立本协议；
- （2）省国资委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
- （3）乙方股东大会批准乙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 （4）证监会核准乙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条前款约定之条件有任何一项未成就的，本协议不生效。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9,123.18 万元，其中扣除预计发行费用后，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 27,323.18 万元，拟用于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建设。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拟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万元）
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	30,238.18	27,323.18	2,915.00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少于项目总投资（扣除自筹资金实际投入后）的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的方式解决。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公司已自筹资金实际投入 2,915 万元金额除外）。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将利用公司所拥有的贵金属系列回收专利及专有技术研究成果，以汽车尾气失效催化剂、石油化工失效催化剂、精细化工失效催化剂、贵金属合金废料共四类原料的回收提取为主要产业化内容，建立物料制备预处理、火法富集、湿法富集、精炼提纯、分析检测、环境及污染物处理共六个产业化示范生产平台，实现冶金技术、环保技术、项目建设运行-质量管理体系、工程建设总体四个方面的集成，产业整体水平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生产管理和商务运作全面与国际规范接轨，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及市场竞争能力，形成我国最大的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循环综合利用的冶金产业化示范基地。

本次募集资金将以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增资的方式投入，并由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组织、策划、建设和运营。

本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处理3,000吨贵金属二次资源物料（其中失效汽车催化剂1500吨，失效石化催化剂500吨、失效精细化工催化剂500吨、合金废料500吨）。达到年回收5吨贵金属的生产规模（其中铂1,400千克/年；钯2,500千克/年；铑400千克/年；铱200千克/年；钌500千克/年）。

二、投资概算

本项目规模总投资为 30,238.1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1,711.17 万元，铺底流

动资金 8,527.01 万元。

本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根据建设实施方案，建设投资按建设期在 2.5 年内全部投入，项目所需流动资金在生产期逐年投入。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一）针对贵金属资源的稀缺性，提升我国战略资源的保障能力

地壳中铂族金属矿产资源稀少。目前世界铂族金属储量为 71,000 吨，储量分布极不均匀，南非铂族金属储量居世界首位，其次为俄罗斯、美国和加拿大，四国储量合计占世界总储量的 99%，其中南非为最大铂族金属生产国，俄罗斯为第二大铂族生产国，在世界铂族金属市场上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由于铂族金属良好的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被称为“第一高技术金属”和“现代工业的维他命”，在电子信息技术、新能源技术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2009 年全球铂族金属需求总量超过 450 吨，其中铂的需求总量为 219 吨，钯的需求总量为 241.7 吨、铑的需求总量为 22.3 吨。

在我国铂族金属资源稀缺、相关产业对铂族金属的需求快速增加、行业产业水平急待提升的情况下，解决我国铂族金属供需矛盾、加强铂族金属战略资源保障迫在眉睫。

（二）提升行业技术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铂族金属二次资源的再生循环利用已经是发达国家贵金属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无论在产业布局、技术支撑、政策引导等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

我国铂族金属回收尚未建立完善的体系，回收队伍也十分庞杂无序，规模化的贵金属再生循环利用企业不多，贵金属回收加工企业普遍经营规模小、工艺技术落后、资源综合利用程度低，落后的回收处理技术造成稀缺资源的浪费，同时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

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将形成大量的失效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和石油化工催化剂。仅以失效汽车催化剂为例，我国从 2000 年开始在汽车上安装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形成的失效汽车催化剂数量逐年增加。目前全国一年产生 500 吨左右的失效汽车催化剂，含铂、钯、铑约 600 公斤。预计到 2014 年后，产生的失效汽车催化剂将达到 5,000 吨，含铂、钯、铑超过 6 吨。但目前国内尚

未建设规模化回收失效汽车催化剂中铂族金属的生产平台，资源再生循环利用整体产业化程度不高。

本项目的实施，将建成规模化处理失效汽车催化剂、石化催化剂等各种含贵金属二次资源物料的生产平台，提高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回收利用率，大幅度降低废水废气的排放量，将有利于提升行业技术水平和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三）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支撑

公司自 2003 年上市以来，成功实现了各种贵金属产品，包括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合金功能材料、信息功能材料、环境功能材料等的生产、销售平台建设，并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但是，目前公司主要依靠从市场上直接购买高纯贵金属，贵金属原材料不能有效、稳定的供应制约了贵金属产业的进一步扩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建设，项目的建成将有效延伸公司贵金属产业链，形成完整的贵金属资源——深加工——贸易产业链，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可持续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的原材料保障。

四、项目实施的前景及保障

（一）项目实施的前景

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循环利用产业属于新兴朝阳产业，前景广阔，失效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被形象誉为“移动的城市铂族金属矿山”。

本项目将依托公司在贵金属精炼提纯方面积累的核心技术、资金、品牌、营销渠道和工程技术团队等综合竞争优势，重点对铂族金属回收的相关专利技术进行系统集成和产业化放大，形成适应性广的铂族金属再生循环利用平台，同时按照国际标准建立商务运作及服务体系，参与国际贵金属二次资源市场的竞争，形成代表我国最高技术水平、规模最大的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循环利用基地。

（二）项目实施的保障

公司是集贵金属系列功能材料研究、开发和生产经营的高新技术企业，在贵金属特种功能材料、贵金属环境及催化功能材料、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生产、贵金属二次资源回收利用等领域具有较好的产业基础。凭借公司现有的技术和市场渠道，能有效的保障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本项目预计年平均营业收入 82,685.00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5,990.75 万元，年平均所得税 1,996.92 万元，投资回收期（税后）9.55 年(含建设期 2.5 年)，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14.43%（以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为测算主体）。

六、本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评等报批事项的说明

本项目已经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云发改高技备案[2010]0023 号文备案（备案项目编码：105304253320023），该项目将在位于易门县龙泉镇韩所村意发玻璃厂旁的地块上实施，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对项目的环评出具了同意的批复意见（云环审[2010]254 号）。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高管人员结构、股东结构的变化以及公司章程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将用于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建设，项目的建成将有效延伸公司贵金属产业链，形成完整的贵金属资源——深加工——贸易产业链，不断完善公司产业结构，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可持续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的原材料保障。但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是贵金属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二次资源循环利用和贵金属贸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高管人员结构将不会受到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结构将不会发生较大的变化，云锡控股公司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将增加不超过 1,375.03 万股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增加股数的上限将在取得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确定），导致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公司需要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所记载的股本及注册资本等相关条款。除此之外，公司暂无其他修改或调整公司章程的计划。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均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资产结构将得到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率也将相应下降，使得公司的财务结构进一步改善。另一方面，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总股本将有所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不排除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将被摊薄的可能。

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贵金属二次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建设，该项目盈利情况较好，如能如期实施和完成，将为公司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将大幅增加；在资金开始投入募投项目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将大幅增加；在募投项目完成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将得到提升。本次发行将改善公司的现

金流状况，降低资金成本。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和管理等方面完全分开，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经营与管理仍然独立，并独立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企业在同业竞争方面不会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云锡控股公司与公司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云锡控股公司承诺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的 40.72%，且认购金额不低于 11,858.96 万元。上述行为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已分别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除此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此次交易中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负债情况的影响

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6.3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募投项目原材料的采购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来自失效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失效石油化工催化剂、精细化工行业催化剂、硝酸工业用催化网、玻璃工业的坩锅与漏板、仪表、电子及其他工业废料等，由于我国贵金属二次资源回收利用市场刚刚起步，有关法律法规尚未健全，故本次募投项目原材料存在采购风险。

（二）原材料和产成品的价格波动风险

本项目中包含部分买断物料经营模式，采购原材料的定价主要是以其所含贵金属含量和该贵金属的市场价格综合确定，而贵金属价格随着国际市场价格的波动而变动，故存在贵金属价格上涨，引致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增加的风险。同时，本次募投项目的产成品为贵金属。贵金属的价格一方面受产业需求的影响，另一方面受美元和石油等走势的影响。若贵金属的价格出现持续较大幅度的下跌，将可能导致公司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以致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三）环保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为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公司已严格按照政府环保要求进行“三废”处理设计和建设。但是随着社会公众环保意识的逐步增强，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对环境保护的要求亦日趋严格，如果国家环保政策变化导致环保标准提高，而新的环保标准超出公司“三废”处理设计能力，本公司将为遵守环保法规而支付更多成本和资本性支出。

（四）经营管理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呈现一定的增长。虽然公司近年来在二次资源回收领域已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但募投项目的实施，无论从短期还是长期来看，都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将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五）其他风险

1、审批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或核准的时间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将扩大公司股本及净资产规模，在盈利水平一定的条件下，由于募投项目建设期较长，其产生的效益可能不能迅速体现，这将有可能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日